

評審獎 | 不肖子回憶錄

多數人都知道臺北有個萬華，但沒多少人知道萬華裡面有條早年出過好幾任市長的西昌街，就連在地景點剝皮寮內牆上的手繪導覽地圖都把西昌街寫成了西昌「路」。久未去，不知改正了沒有？

我家「前」祖厝就位於西昌街上。兩個男人就在這棟宅子裡出生、長大。一個是我，一個是我爸。

從我爸講起。

爸的出生正好趕上了「三七五減租」、「耕者有其田」等德政，使得我家從一代地主淪為一介平民，敲碎了阿嬤的少奶奶夢。阿公小兒麻痺行動不便，分遺產時遭兄弟姊妹欺壓，怨啊恨啊又能怎辦？靠賣餅乾糖果掙了些錢，在萬華西昌街買了塊地蓋宅子自住也租人。「要用最好的！」上好的石材，頂級的檜木，熟識的朋友，認識的建商。一心揚眉吐氣的他沒有注意到好朋友浮報建材價格，沒有注意到親切的建商拖延工程，也不知道借來蓋房子的錢要到賣了房子才有辦法還清。他只看到堅固大宅逐漸成形，只知道自己將從被人賺房租錢倒過來變成賺人房租錢，於是他在黑白家族照上笑得悠閒又自信。

據爸說，他從小就「非凡夫俗子」。嬰兒時的他被帶去親戚家玩，活力旺盛四處尖叫四處爬，老人家一開始都樂，樂著樂著也跟著尖叫。花瓶、玻璃櫥櫃、碗盤，爸指尖稍稍碰到就會莫名落地碎裂，連一旁收音機的音樂都忽然只剩雜訊。阿嬤急啊，趕忙去抱，爸一丁點傷都沒有，在母親懷裡咯咯甜笑不止。

自此，親友再不歡迎爸爸去造訪。

上初中。過年，阿公要爸爸去香燭店買飯春花，爸到香燭店卻說要買白紙花。店家認得我們，覺得奇怪，白紙花是喪事用的，怎沒聽說？再問一次，爸篤定阿公說的是白紙花，甚至有點惱，店家只好賣給他。回到家開心地拿給阿公，阿公一看臉色大變，「我死啊！」年後不久重病不起就走了。「我不知道為什麼聽到的真的是白紙花。」爸說。他自責一生。

成為家中唯一男性後，為了收房客經常積欠的租金，爸勤練身體，個性也漸趨火爆，每次校內校外打群架都得到他的身影。一次混戰，敵校男生隨手撿了塊紅磚頭朝爸頭上噶啊猛力一砸，磚裂，爸後腦毫髮無損，嚇得襲擊者落荒而逃。回到家，爸因磚灰髒了制服而挨罵。

延平高中畢業後，爸赴日求學。花兩個月的時間天天逼自己讀報查字典，沒多久就考進了日本早稻田大學商學部。幾十年後，每當收到同學會邀請函，爸都會揉掉嘆氣，跟我說同學們各個都是公司老闆大生意人，只有他一無所成。

國中時被個有錢的遠親讚譽「聰明得跟鬼一樣」的爸賺不了大錢的原因就出在他胸前那顆拇指大小的痣。全臺灣超過二十間廟宇的乩童、廟公、通靈人一致鑑定那是佛陀指印。他們說，爸跟西遊記的悟空八戒悟淨一樣本是天庭官員，因犯了錯而被貶到人間，天降大任就是六根清淨遁入佛門，否則苦心志勞筋骨餓體膚啥事都幹不成。可惜兩句人生口頭禪註定了他泥沼不能翻身的命運：「等這筆生意談成，我們就過關了」跟「一ちゃん，你看這個女人的むね……」

むね就是胸部，一ちゃん就是我。

朱浩一，萬華出生，花蓮求學，現居板橋。曾獲花蓮文學獎散文組首獎、葉石濤閱讀心得徵文大賽首獎。目前為專職英文譯者，已出版譯作包括《擁有七個名字的女孩》、《黎明前說我愛你》及《暗夜裡的泳者》等共十本。

朱浩一

我在爸三十二歲那年出生，媽媽是護士，父母因個性不合很快離了婚，我在爸唱的日本童謠跟親戚亂捏臉頰下長大。七歲前的我是個平凡的金孫，興趣是從二樓的窗戶朝路過的人丟果核、亂按人家電鈴，跟阿嬤帶我去逛廣州街夜市。爸也很疼我，會帶我去錄影帶店租《北斗神拳》讓我睡前看。我跟阿嬤鑽進被窩後，錄影帶的內容就換成了大むね的金髮妞，嗯啊啊。一次爸鬆完忘了換帶，隔早十點，我起床迷迷糊糊要接著看昨晚的龐克惡棍怎麼個死法，畫面上卻出現了一個馬尾上空洋女郎在跑步機上不停晃胸，大驚。客廳裡六七個爸的客人，客人都抽著菸笑了。爸趕忙幫我換帶，但我催眠未解，直到吃下兩塊孔雀餅才元神回歸。

五歲幼稚園，七歲小學，七歲半段考奪魁，八歲不到擁有任天堂紅白機，近視度數從此不斷飆升，考試分數從此不斷下滑。

為提振士氣，爸備妥曬衣架、皮帶跟木尺。最早是一分一下，但不久發現這樣會死人，於是改五分一下、十分一下。到他決定一張考卷一下時，我積怨已久，恨意綿綿，決定逃學以示抗議。

初次嘗試，我走上一座不知什麼橋，然後又走下一座不知什麼橋，發現居然又回到了家附近，只好硬著頭皮回家察看敵情。爸的黑色山葉不在，我掏出鑰匙上樓，阿嬤也不在，我度過了美好的超級瑪莉的一天。

隨著逃學頻率逐漸增加，老師終於決定家訪，爸嚇一跳，老師走後一巴掌將我打飛。阿嬤衝出來護孫，我受虐少女般側坐地上流淚，心裡則盤算著下一步。

回憶起過往感冒經歷，我開始悄悄練習「渾身顫抖大法」。最先練成的是右手手掌，然後是右手，左手，雙腿，終至渾身發功。接著，我到自家對面常有酒醉客出沒的巷弄研究或乾或溼或遭人踩踏或完好如初的各種嘔吐物，從而研發出以米飯、八寶粥、剩菜、布丁，及三大匙白醋攪拌調配而成的「超擬真雜食小童穢物」。但還不夠。我跟爸鬥法已好些時日，必須循序漸進，不可操之過急。

隔早起床，我跟爸說頭暈肚子不舒服，爸如我所料不信，硬是載我去上課。到學校後我繼續裝病，也堅持不吃午餐，讓老師半信半疑。放學路上，我先在外面吃了些巧克力球、紅片跟五香乖乖，回家後跟阿嬤說不舒服，不吃晚餐就躺床上。稍晚爸回來，一看就說「ちゃん又不想上課在假鬼假怪，別理他，餓了自己就會去吃。阿嬤不捨，進來慰問數次，甚至悄悄問我是不是在裝病，我漾起善解人意的好孩子微笑，回答說沒有啦，可能是吃壞肚子，應該一早起來就會好了，要她別擔心。

目前為止，一切都在我計算之中。

早睡自然早醒。天色未亮，我起床蒐集原料，每有風吹草動就心驚膽戰，躡手躡腳先溜回阿嬤房間。終於，在天光微微亮起之際，阿嬤門口旁已備好一灘酸味陣陣的不是東西。折騰許久，我精疲力竭，回床上休息。

隱隱約約的腳步聲、說話聲。阿嬤摸了摸我的頭，換爸來看時我聚精會神，全身顫抖，爸覺得情況不妙，趕緊開冰箱拿肛門塞劑，這招我還真沒料到。冰冰涼涼的白色子彈塞入便口，這種極致的被強姦的恐怖感我只在幾十年後照大腸鏡時才再次體會。

金馬獎級的道具加上演出，又配合了學校老師的證詞，我得以住進臺大醫院進行一系列檢查。在 GameBoy 的陪伴下，我短短的住院日子很快就面臨尾聲。檢查結果出爐：除了輕微心律不整外完全健康，建議轉看精神科。

爸一籌莫展，遂決定帶我到家族長久信奉的朱池李三王府求符水治奇病。

晚上八點，問事的民衆聚集在三王府二樓。輪到我們時，爸說了我的狀況，兩位閉著眼的中年乩身大叔用手上的奇妙工具在黃符上畫了畫，要爸回去燒灰後泡入水裡給我喝。不知是心理作用還真有效，喝完的當晚我發了高燒，恍惚中看見一隊類似日本士兵的人從阿嬤的床尾走過，醒來後再不敢裝病，乖乖上學去。

乖了好幾年。

然而沉迷電玩加上長期曠課，我的課業成績只能以「滿紙荒唐言，一把辛酸淚」來形容，當然，這辛酸淚是我爸在心裡偷偷流的。外表依舊剛毅，爸一手筆管一手水管雙管齊下，我決定再逃，這次要逃家。

一樣，一切都得從長計議。

說起都會生存能力，我也許有那麼一些，或許去龍山寺附近拜個街友老師學藝尚可有一餐沒一餐度日。可是我偶爾也會想吃麥當勞，更別提還得買新卡匣跟電池，不然我離家的意義何在？所以需要錢，需要穩定的經濟來源。剛上國中的我有什麼優勢？

阿嬤。

我以「爸說我這次考試沒考好就要殺死我」的話術開始說服。阿嬤說，你就好好念書考

好就好。我說不行啦，我想念啊，可是爸都不讓我念，一直打我。阿嬤說那我去跟他講。我說阿嬤你講我會被打更慘。阿嬤說那怎麼辦。我說只能逃了，暫時逃離這個家，我就在這期間好好念書，考個建中臺大光宗耀祖。阿嬤同意了。

帶了一些衣物跟課本、GameBoy，我們在萬大路靠近華中橋附近一家廉價旅館裡落腳。

我仍舊天天電玩，玩膩了才會看書休息。

沒多久，阿嬤說她累了，想回家。我展開金孫攻勢，苦苦哀求。阿嬤同意留下。

隔天，阿嬤又說她累了。我覺得有點怪，昨天不是才談過嗎？於是再次好言相勸，阿嬤再次同意，但是就不太看電視了。

又隔兩天，阿嬤又喊累，我心想好吧，看來就是這樣了，於是目送她搭公車回家。

「我晚一點就回去。」我撒了謊。

那晚，我在橋下一個乾淨的垃圾箱裡度過。

隔天一早，我在電動間裡玩《快打旋風II》時有人拍了我的肩膀，一回頭啪的一聲，坐門口板凳上抽菸的老闆一臉驚呆。不久後，我低著頭上了爸的機車，回家。

回到那個我們不久後將失去的祖厝。

第一次聯考考上惇敘電機，念不習慣。第二次聯考，我捨棄北部的學校，遠赴花蓮求學。爸知道我是想逃離他身邊，而他雖然不想也不願，終究妥協了。

這是我人生第一次出遠門，而且一待就要五年。

這是我第一次離開爸。

事後證實，這是正確的選擇。

我沒有料到自己對外文有天分。我沒有料到老師會視我為怪才。我沒有料到同學對我都
很友善。我甚至沒有料到自己會喜歡上別人，也沒有料到有人會喜歡曾經毫無自信的我。

我不再叛逆，但也許一切都遲了。

到花蓮後不久，爸說阿嬤失智了。

到花蓮的第二年，爸說萬華沒落太快，房租收入再也無法負擔銀行重利，我說爸賣吧，
守著這個祖宅能做什麼？賣掉你還能有些錢去做你一直想做的大生意，爸雖然難過，但想了
想也對，便說：「你這樣說也沒錯，等這筆生意談成，我們就過關了。」

過一個永遠無法過的關。

畢業後第一年，我到安親班上班，認識了前女友，搬到了新莊。

同年，阿嬤死了。

趕回家，晚年無法行走的阿嬤躺在床上口半張，嘴裡還有些白粥。爸哭啊，說餵吃粥，
怎的噎住了，立刻就斷了氣。送到和平醫院開了死亡證明書，遺體放上鐵床運到樓下太平間。
爸說他去買金紙，醫院配合的廠商賣得比較貴，我還沒答應他人就走了，留我一人跟身上蓋
了塊符咒黃布的阿嬤。

小小的太平間裡迴盪著老舊念佛機的吱嘎念佛聲。我很怕，怕阿嬤會起來罵我不孝，怕
阿嬤會斥責我說謊騙她好多次，怕阿嬤會說她想回再也回不去的老家。但是沒有，阿嬤只是
靜靜的躺著，怎麼也醒不過來。我顫抖著從圓凳上起身，朝阿嬤的鐵床走去。掀開了黃布，
看到了阿嬤乾瘦老邁的臉，我哭了。

父子默默燒著金紙。爸說自己害死了阿公，又害死了阿嬤，說到淚水沾濕了鏡框，眼鏡
不停滑下。我幫爸把眼鏡拿下來折好，放進我外套的口袋，同時不停說，爸，不是你的錯，
不是你的錯。

金紙燒完後，爸的眼淚也停了。我幫爸戴回眼鏡，鏡面起了一層霧。

七年後，我跟個性不合的前女友分了手，搬回賣掉祖厝後就搬進去的內江街四樓老公寓。
爸見我難過，就說分了也好，這麼黏，每次叫你回來幫我修電腦就電話一通通催你回去，這
種女人不要也罷。我看著他，沒說什麼，爸知道說錯話了。當天晚上，爸見我出房門，指了
指他的電腦螢幕，說：「一ちゃん，你看這個女人的むね……」我跟以前一樣沒理他。

一年後，意外在一場電影活動認識了自己的太太：甜美的臉蛋，高挑的身材，起伏的線
條。狼父無犬子。

這一次，我會搬到板橋。這一次，我將失去自己真正的家。

「你爸有打來，說你最近都沒打電話回家，想知道你好不好，我說你去上班了，手機沒

帶。」

「喔好，我明天再打給他。」
我忘了。

一樣在和平醫院，一樣在急診室，我失去了爸。

我說我出去一下，然後走進電動門旁的窄巷。往昔的回憶化成水滴，水滴匯成瀑布傾瀉而下，隆隆聲從我嘴中嚎出。我想起他曾唱給我聽的童謠，想起他在暑假作業上幫我畫的《烏龍院》武僧，想起他接到詐騙電話後急忙要出門救我，卻不知道我人在哪裡。後來我說爸，我都三十歲了耶，誰要綁我啊……

但因為他是我的爸，所以他一定得這麼做。

我到這一刻才知道，他才是我的家。

一年過去了。

忌日前幾天，爸在夢裡穿著紅色的古代盔甲，微笑著說他現在回到天上當雨師了。醒來時，我半信半疑。

忌日當天。手頭的潤稿工作告一段落，我把 e-mail 寄了出去，跟老婆說等她準備好就可以上山了。她先說好，但後來又跟我說，外面天氣陰陰的，還要去嗎？我說不會啦，走吧。

從木柵路轉往福德坑上去。山路，綠蔭，溼涼。右彎左拐，將長頸鹿煙囪拋在腦後，下

坡路旁一尊尊金身菩薩護佑訪客安全。停好車往下走，在安靜無人的供奉場裡擺好蛋捲、饅頭、沙琪瑪等爸爸愛吃妻也愛吃的東西後，我往大樓的方向走去。阿嬤在二樓，爸在三樓。

我說爸（阿嬤），你最近好嗎？我很好。剛翻譯完一本書，手頭還有兩本書要翻，很穩定，不用擔心。等我下次忙完，會再找時間來看你們。

我每次來講的話都差不多，很無趣，但或許能讓他們安心。

回到一樓大廳，我對著正中央的菩薩拜了三拜，說，請保佑他們快快樂樂，無煩無憂。轉身下階梯，我朝正在看書的妻走去。

收拾好供品準備回家，一滴雨落在鏡片上。

要穿雨衣嗎，妻問。

我發動摩托車，說：「沒關係，有我爸。」

一路無雨。

評審意見 / 鍾怡雯

以不肖子為經，串起臺北的家族故事。父親跟敘述者都有逃不脫命運手掌心的宿命，他們的人生際遇和安排，彷彿冥冥之中都被寫定了，所有的掙扎和試探因此都帶著點戲謔和悲劇。幽默和反諷成了這篇散文的特色，第三者的旁觀眼光也讓父親和我成了喜感的角色，這

篇散文最成功的地方，便是把父子二人相似的個性寫得出色，幾個小小的片斷讓這篇跨越三代的家族故事有了梗概和主軸。結尾敘述者去拜祭父親和阿嬤，眼鏡盛了雨滴，也呼應阿嬤過世時，父親的眼鏡起霧的片斷，凡此都見出此文對細節的照顧和用心。